

唐河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文件

唐放办〔2020〕16号

关于梳理政务服务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和容缺受理事项清单的通知

县直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大力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和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根据河南省“放管服”办《2020年网上办公网上审批网上服务工作目标和工作要点》（豫“放管服”办组〔2020〕5号）和南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我市全国城市信用状况监测排名情况的通报》（宛信用办〔2020〕5号）的要求，经研究决定，将在全县范围内梳理政务服务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和容缺受理事项清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内容

参照先进县区和上级主管部门已实现的容缺受理事项，梳理

本部门政务服务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和容缺受理事项清单，确保所有行政审批事项 100%容缺受理。

二、工作原则

（一）依法依规。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政务服务实现设立的相关要求，以法律、法规、规章为依据，开展政务服务行政审批事项和容缺受理事项清单的梳理工作。

（二）科学准确。各部门对审批服务事项及申请材料进行全面梳理，要素清晰完整，形成统一标准。

（三）标准规范。统一规范政务服务审批事项清单和容缺受理事项清单内容和形式，规范事项名称、事项编码、设定依据、服务对象、申请材料（是否可以容缺）等要素，确保清单的合理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有关要求

（一）各部门要在 8 月 20 日前编制好本部门政务服务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和容缺受理事项清单，将电子版（word）与主要领导签字、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县“放管服”办邮箱（thxfgfb@163.com）备案并对社会发布。

（二）认真做好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持续扩大“容缺受理”适用范围，如遇申请材料和容缺受理材料修改的情况，需及时调整部门“容缺受理”材料清单，报县“放管服”办备案并向社会公布。

（三）做好解释宣传工作，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广泛宣传，

提高社会知晓度。在具体办理过程要做好解释工作，真正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

（四）县“放管服”办将对各部门开展容缺受理情况进行监督。

附件：唐河县容缺受理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清单

联系人：郭元浩 135980200600



附件

唐河县容缺受理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清单

序号	实施部门名称	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清单名称	实施编码	事项类型	主要申请材料(不可缺)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申请时限(工作日)	容缺材料后补方式	备注
1											
2											
3											
4											
5											